

域内外民俗学丛刊
yuneiwai minsuxue congkan

一个外国人眼中
的中国民俗



社

〔美〕 R.D. 詹姆森 著 田小杭 阎 苹 译

域内外民俗学丛刊

一个外国人眼中的中国民俗

〔美〕 R.D. 詹姆森 著
田小杭 阎 苹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沪)新登字103号

责任编辑：夏青根

封面设计：何礼蔚

一个外国人眼中的中国民俗

〔美〕R.D.詹姆森著 田小杭 陶 苹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5.625 插页 2 字数 88,000

1995年11月第1版 1995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321-1324-8/K·89 定价：6.40元

内容提要

“灰姑娘”故事、动物妻子故事、受虐待的皇后故事是流传在各地的民间故事类型，它们的异文早在一千多年前就已载入中国的笔记、野史。本世纪三十年代初美国民俗学家詹姆森来到中国，从中国的史籍中找到了这些故事的源头，于是他以一个西方学者的眼光、方法，将这些材料同其他地区的异文进行了全面的比较，深入探讨了它们的民俗文化底蕴。本书收录的数篇论文称得上是比较民俗学领域的经典之作，不仅将西方现代民俗学各种流派理论成就率先引入中国，同时也使古老中国的民俗源泉开始汇入世界民俗学的河流，它们的意蕴和价值也被重新发现和认识。

域内外民俗学丛刊

- 中国龟文化 刘兆元著
到民间去 (美) 洪长泰著 董晓萍译
世界民间服饰 (英) 罗伯特·哈罗著
黄晓敏、黄桂珊译
汉字古俗观奇 刘志基著
人食人的传说 (美) 威廉·阿伦斯著
孙云利译
迷信 (奥) G. 贾霍达著
曹阳译 陈建宪校
中国婚俗文化 盛义著
一个外国人眼中的中国民俗
(美) R. D. 詹姆森著
田小杭、阎 苹译

序 言

中国是民俗学者的乐园

——R.D. 詹姆森

近、现代，是人类社会现状一个巨大、剧烈转变的历史时期。由于欧、美国家工商业的兴盛，世界各地交通工具和海陆道路的开拓，各区域人民本来天各一方，彼此“老死不相往来”的情况被打破了。文化发达国家的文人、学者，不但注意到对本民族历史和当代的文化状况、变迁的考察、研究，而且随着足迹的远去和眼界的开展，他们也把注意力放射到陌生的地方和人群。上个世纪以来，人类学、民族学以及社会学等的兴起和发展，就是在这种历史情况下出现的（初期英国人类学派的民俗学的建立，也是属于这种事例之一）。

中国是世界上开化较早的一个古国。它与巴比

伦、古埃及、古希腊和古印度等，同为人类历史曙光期的先进民族国家。但是，在历史发展进程中，中国有它的独特命运。上面所提到的那些古民族国家，后来，或者国家消失了，或者文化停滞了。他们祖先的光荣成为历史的残梦。中国的情形却不大一样。它的疆域不断扩大，被同化的部落或民族与时俱增。因此，两三千年来，在我们东亚大陆上，政治、法律、文艺、科学……都不同程度地在继续发展。从汉、唐时代直到近世（清代以前），中国不管政治或者文物，在世界上的位置和声望都是相当显赫的。过去所谓“天朝”一词，从我们这方面说，固然多少有些民族自傲的意味，但从客观上看，也并不是没有根据的。

中国过去在一段较长的时间里，跟周围一些民族国家的关系，大多限于政治或文化输出方面。到了明代末期，欧洲学者（如利玛窦等）来华传教及输入科学知识。在鸦片战争失败之后，我们的国门就不能再关闭了。那些金头发、蓝眼睛的传教人士、外交人员、学校教师以及新闻记者、商人、医生，接踵而来（后期，除了西洋人，来华经商、教书、考察的还有东洋人）。他们职业不同，各人品格、学养也不同。至于来华动机也自然并不一致。有的是为了办理公务或商务，有的是为了满足学术兴致或好奇心理。至于对我们的态度，有的不怀好意，乃至存在着邪恶之念的；但是，也有的心地比较善良，对我们的传统文化感到兴趣，从而对它进行认真研究的。因为有上

述的种种不同情况，他们对中国制度、文物等的记述和探索结果，也迥然不同。在后一种情形里（即对于我们的历史、文化感到兴趣，从而对它进行认真研究的那些学者及其成果），尽管由于身份、教养、语言及文化背景不同的种种关系，他们的成果，可能有些不完全，乃至不中肯。但是，由于他们对中国人民及其文化的没有成见，由于他们专业知识和认真态度，往往获得优异的成绩，即使在时间经过相当距离之后，还值得我们加以研读，乃至赞赏。

在近代和现代，西方和东方的学者（包括那些到过中国或没有到过的），在对中国历史、文化等的研究中，民俗事象（包括民间口承文学），当然也是其中的一个方面。在这方面，我们所熟知的、比较著名的学者及其著作，如戴尼斯的《中国民俗学》（1876）、出石诚彦的《中国神话传说的研究》（1943）等，还有詹姆森的《中国民俗学三讲》（1932）。这后一种，对我们来说，尤富有亲切感。因为除了著作本身的优越之外，著者还曾经在我国当时的故都（北京）任过大学教职，而他的学术论稿，又正是对中国学者讲述，并且在我们的故都刊行的。

R. D. 詹姆森是一位出生在美国的、卓有声誉的民俗学者。三十年代曾经在北京清华大学西方语文学系任教。像后来我国学界知名的学者，如于道泉、季羨林诸先生，都曾受教于詹教授。在华期

间，他在教学之余，利用自己的学殖和分析能力，对我国传统的民俗事象（主要是口头文学）进行了科学的考察和探索。在一个连续讲演的机会上，他对于中国民间流行（包括早有文字记录的）的三个类型民间故事、传说，作了学术性的论述，并冠以一个概括性的导论。这就是本书《中国民俗学三讲》。除了《三讲》外，詹教授还著有《民谣歌手的足迹》，及关于神话、传说词典一类的书。

《中国民俗学三讲》，从本书的体积看，它只是一部篇幅不满二百页的小书。但是，从它的内容和在科学的意义上看，却远远超越过它体积的重量。

全书的主要部分，是对于三个具有世界性的中国民间故事、传说的论述——那就是灰姑娘型故事、狐妻型故事及狸猫换太子型故事（皇后虐待妃子的事）。卷首还有短序及绪论各一篇。

此书，大概当时印数不多，流传不广。记得日本神话学权威松村武雄博士，在三十年代前期曾经编纂《中国神话传说集》（《世界神话传说大系》之一），在它的《导言》上，作为西方学者对中国民俗（包括民间文学）的探究著作，列举了戴尼斯的《中国民俗学》、威那的《中国神话与传说》等，却没有提到詹教授这部更为重要的书。当时住在北京的民俗学者，如周作人、江绍原、顾颉刚诸位，似乎都没在他们的著作中提及此书。我自己在二三十年代颇留心搜罗这类著作。但是，对于詹教授这部书，却是1949年夏

到北京后，才在东安市场的一家旧书店里发见和购得的——你别问我当时心里有多高兴了！这不能不说是这部民俗学著作一种颇为奇特的遭遇吧。

这本在国内学术界被冷落了许多年月的书，现在已经由田小杭同志译成中文，并且就要与广大读者见面了。由于这部译书的底本是我提供的，并且译述的事也是由我劝励的。现在书将出版，译者和出版社同志都希望我在书前说几句话，而我自己也好像对它负有一定责任似的。关于这本书的大略情形，上面已经简单的说了一些，下面就让我谈谈书中各篇的具体内容及其意义吧。

本书所论述的三个类型的民间故事、传说，都是扩布颇广的，其中尤以第一篇灰姑娘型故事，传播更为广泛，声名更为显著。从十九世纪末以来，关于这个类型故事，世界学者们先后已经出版了几部专著。至于单篇的论文，就不用细数了。而它（灰姑娘型故事）对我们来说，就更感到亲切和具有特别意味。因为在一千多年前（九世纪），我们的古文献中就出现了关于它的记录。更使我们惊异的，是这个记录，跟许多古文献中民间叙事作品的记录大不一样——没有加盐加醋，也没有删枝削叶。它基本上保存着民间原来讲述的形态，除了用文言代替了原来的口语这一点之外。甚至于连现代许多文人记录所容易忽略的关于讲述人的身份以及流传地点等的

交代，它也办到了。灰姑娘型故事，是一个具有很高的价值的民间故事。它是人类精神产品的菁华之一。而我们古文献上的这个记录，也正是人文史上贵重的财富之一吧。

关于这个世界故事学上珍贵文献的最早发见，自然不能不感谢我们邻国的一位既是自然科学家又是民俗学者的南方熊楠。他首先用随笔的形式，在彼国人类学杂志上揭示了这个学术史上的秘奥（1911）。在民国的初年，我国学者周作人，在论述民间童话的论文里，也举述了它。尽管如此，詹教授在三十年代初年对它的提出和探究，仍然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他不仅指出这记录的重要性，并且把它放在世界性故事的大系统中去加以考察。他把它去跟我国邻近民族（越南人）的同型故事作比较，并就其中的角色、鞋子等问题给以探索。最后，他排除了那些所谓“天体（太阳）崇拜”的说法，而明确地认为——

灰姑娘故事最直接的含义还在于它表现了一个小女孩对于美好生活的幻想。

这个结论，从某种角度说，是正确的，尽管它没有探及民间文艺创作的社会的集体意识问题，没有从它的社会背景（家庭间人物的矛盾）等去加以考察。

总之，詹教授这篇关于我国灰姑娘型故事的讲

演，尽管我今天看起来（在它发表已经过去六十多年之后），仍然有它一定的科学价值，固不仅像阿兰·邓迪斯教授所指出的，它给灰姑娘型故事，提供了一个早期的记录而已。

第二篇讲演是狐妻型故事。

关于这类故事，我们过去以为只是中国（北方）所特有的。但是，詹教授在这篇讲词中，除了举出一些中国民间所流传的同型故事之外，还列举了琉球、爱斯基摩以及北美、西伯利亚等广泛地域的同型故事，并指出这种类型故事的古老出处——古印度的神与凡人结婚，因为凡人违反禁约而破裂的故事，以及关于这故事所由产生的社会、文化内涵。最后，他得出自己的结论。他认为要了解故事原始幻想的最初含义，必须假定这类故事的最原始的发源地。他说：

人类的迁移已经有成千上万年了，人类的智力也已经极为发达了，这使得他们完全有能力把那些我们称之为故事的、以幻想的形式出现的习俗、行为、愿望加以模式化、符号化。这类故事的含义似乎比满足男子想得到一个既能干又漂亮的主妇或情侣的美好愿望还要包含得更多一些。

这个结论，虽然不见得怎样新奇或精警，但大体

上看，是相当切实近理的。

第三篇讲演是狸猫换太子型故事——“中国受迫害王后(妃)的故事”。二十年代中期，胡适博士在《现代评论》上发表了《狸猫换太子故事的演变》的论文。他从种种文字记录上，对宋史上李宸妃被虐待故事的不断变异的情形给以考证和说明(这故事，从宋代的史书、笔记，到元代戏曲、清代小说，完成了一个历史事实〔或历史传说〕到民间故事的漫长历程)。

詹教授的这个讲演，以此为出发点，指出这个故事(后来的形态)的类型的世界性传播——据说有近四百种异文。他举出了《灰斗篷》、《六只天鹅》、《十二个兄弟》等篇做例子。最后，在意义解说上，他抛弃了弗雷泽的“古文化遗物说”的见解，认为故事的本体，并不是真实世界的本来面目，而主要是一种想象与幻想，故事所描述的，也主要是人们的一种心理状态，是一种由家庭生活环境条件产生的心态、精神的表述。在讲词的结束，他明确指出：

(这种故事)历史原型中的简单内容，即继承人的母亲受迫害而未能得到她应有的荣誉和地位，在后来的发展变化中被不断地加以想象、丰富，得到加工与改编。这就是民间故事所特有的虚构性。可以说，一个民间故事的主题思想被确立了，那么一个民间故事也就会被逐渐编造出来。

在这篇讲词里，詹教授通过一个历史故事的演变过程，领会到一种民间故事的形成原则，无疑是这一组故事论中理论性更强的一篇。他所得出的原则，对于一部分民间传说乃至民间故事的生长史大体上是适用的。自然，民间故事、传说，有着各种不同种类，其起源及形成过程，也不会是完全一律的。中国的狸猫换太子故事的演变过程，虽然不是独特的，但也不可能适用于一切民间故事、传说。这种道理，我想明智的詹教授也决不会完全不知道的。不过他在讲述时没有明白指出罢了。

上文所谈论的三个世界性民间故事、传说的讲词，是詹教授在这本讲演集中主要成就的展示。它们既根据个别的民间传承对象，进行细致的分析和判断，也表现著者一般的丰富学殖和科学分析、综合的能力。那些结论，大都是有相当的准确性和创造性，因而必然能够对读者产生一定的说服力。这些对中国民间故事、传说的研究成果，产生在中国民俗学正在兴起的当时，不必说，是极可珍贵的。

詹教授对中国民俗文化的关心和探索，决不仅仅限于上述对一组故事的个案研究。他还广泛和概括地对它进行思考和论述，那主要表现在那篇《中国民俗学绪论》上。跟绪论相配合，他还专门为中国学者写作了《比较民俗学方法论》的文章。这些文章，

虽然还不能说充分表现了詹教授关于民俗学的全面的学养和见解，但我们从这里多少也可以“窥豹一斑”了。

《中国民俗学绪论》，是詹教授对广泛的中国民俗现象进行考察、思索的结果。它跟那三篇关于中国民间叙事文学的论述，在性质和作用上，可以说是互相补充，相辅相成的。在这篇文章里，首先，他对中国的民间传承事象（俗信、传说等）作了些极扼要的概述，其中不乏富于启迪性的见解。接着，他结合着中国的民俗，从古希腊的赫西奥德起，谈论了欧洲民俗学理论流派，如历史学派、寓言学派、神话学派、语言学派，一直到人类学派、起源学派、心理学派。在这里，他及时提醒我们：“（这些观点、学说）有的观点包含着部分真理，只有少数的观点，在提出时便已得到所有证据的检验，被认为是正确无疑的。”他还郑重说：“迄今为止能够提供一个系统的、令人满意的假说或方法论的流派还未能发现。”在这断语之后，他讲述了芬兰学派的研究法。

詹教授还强调：“在中国，我们力所能及地、详尽地去搜集民俗的材料，并认真、客观地对这些材料加以分类、分析，对于做好这项基础工作的必要性、重要性，无论我们怎样去强调都不过分。”

以后，他指出中国民俗现象的一般特征，他列举出四点。这些特征，因为是从对事实的认真考察得出来的，所以大抵是可信的。詹教授还对活在民间

的民俗资料，找出它的两点特征，也都是确有根据，而不是无的放矢的。

在全文的最后处，这位西方民俗学先辈（同时也是我们的“老同行”），还说了一段不仅颇有意思，而且也带有诗意的告别话：

研究民俗学的重大价值，我认为还在于它向我们显示出我们已经朝着一种合理的思想，即那现代浪漫主义的蓝色之花，迈出了微小的一步；而且它向我们揭示了那一片仍然围绕在一切文明昌盛之地四周的未开化的原始人聚居的丛林，文明就从那大自然的丛林中升起，而有朝一日也许还要返回到那大自然的丛林中去。

这篇绪论，篇幅不长，但文中所含蕴的学术价值并不鲜少。它显示了著者这方面的充实教养，显示了他潜心探索中国民俗问题的成就，实在不愧是一门年纪还轻的学科中的一篇重要论文。可惜这部民俗学专著，当时流传不广，使它未能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

詹教授的另一篇理论文章，是这个译本附录里的《比较民俗学方法论》。那是专为介绍一种民俗方法论而执笔的。在这篇文章里，著者热心地向中国的学者介绍了当时在世界学坛兴起而为他所比较信

赖的芬兰历史地理学派的研究方法。他在论文的开始，说过几句开场白之后，接着就指出：“民俗的所有权是属于整个人类的”，“然而研究民俗材料的方法却明显地具有民族特色”。之后，他介绍了民俗学的定义。往下，他又介绍了对民俗现象考察、研究的观点、方法，并对它作了批评。然后转到对克罗恩父子等所倡导和应用的历史地理方法论的论述。在这里，他结合着中国故事的例子（《鼻子树》），把那方法论作了通俗易懂的叙述，使一般没有机会读到克罗恩父子或阿尔奈著作的学者，也能大致了解这种新的民俗学方法的性质、特点等。

詹教授不但是一个中国民俗事象忠实的研究者，并且在这方面获得了不平凡的成绩；更重要的，是他希望中国出现一批有为的民俗学者。他是那样热情地期待着。在这篇论文的最后一段，他首先高度地赞美中国民俗资料的丰盈，他说：“中国是民俗学者的乐园。”为什么？因为“中国人民经历了一切，吸取了一切，并且什么也没有忘记。几乎没有一种信仰、一个故事或一种习俗不是仍然存在于这个国家的某些最遥远的地方。”他要求中国学者在它（民俗资料）未被完全毁灭之前去搜集它——这完全像我们近年来所惯说的“必须抢救”的那种迫切心情和坚决口气。

詹教授告诉我们：要做好这件抢救工作，还“需要有分析与研究能力的人，也需要有图书馆和民俗